

云阳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临时用地批准书

云阳规划资源临字〔2023〕0008号

临时用地单位	重庆江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建设项目名称	重庆市云阳县第二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临时用地	
临时用地类别	工程施工类			
临时用地位置	青龙街道复兴社区2组			
复垦方案	复垦方案名称	重庆市云阳县第二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临时用地复垦项目报告表		
	复垦方案编制单位	重庆枚呈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		
	用地总面积 0.1246 公顷	农用地	0.1246 公顷	
		建设用地	0 公顷	
		未利用地	0 公顷	
	预存土地复垦费用	3.8549 万元		
复垦措施	工程技术措施、生物化学措施等			
临时用地功能分区及面积	工棚 0.0819 公顷，钢筋加工场 0.0427 公顷。			
批准使用年限	2 年（2023 年 9 月 27 日—2025 年 9 月 26 日）			
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临时用地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，不得擅自转让、出租或抵押，不得改变临时用地的批准用途。临时用地使用期满不再使用土地，用地单位按复垦方案 1 年内完成复垦，到期未完成复垦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逾期不改正的，按土地复垦费的 2 倍以上 5 倍以下处以罚款。在临时用地批准范围显著位置设立临时用地公示牌，公示牌应当包含项目名称、临时用地单位、用地面积、详细用途、使用期限以及举报电话和邮箱等内容。此批准书仅为临时用地期限内的合法用地凭证，在有效期限内使用土地，过期自行作废。			

批准机关：云阳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9 月 27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